

本书编写组 编

新编国家公务员公共基础知识

考试指导与
试题解答 ①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新编国家公务员公共基础知识 考试指导与试题解答

本书编写组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编国家公务员公共基础知识考试指导与试题解答/本书编写组编.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1. 6

ISBN 7-5035-2273-9

I. 新… II. 本书… III. 国家公务员制度-中国-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D6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21354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北京国防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5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40.25

字数: 887 千字 印数: 18001—23000 册

定价: 69.00 元 (上、下册)

**《新编国家公务员公共基础知识考试指导
与试题解答》编撰人员名单**

编委会主任 汪玉凯

编委会副主任 张 云 沈远新

编委会成员 (按姓氏笔画)

王国语	尤 夫	包新鉴	刘学军
孙立谯	沈远新	李和中	汪玉凯
张 云	陆 杰	李季秋	胡建华
郭一民	屠春友	崔新建	蔡长水

编辑组成员 刘振川 崔 涛 杨 扬

目 录

上 册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一章 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	(3)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3)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5)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12)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12)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	(14)
第三章 物质世界的辩证图景	(18)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18)
第二节 世界永恒发展的一般规律	(19)
第四章 实践 认识 真理	(23)
第一节 认识和实践	(23)
第二节 认识和真理	(25)
第五章 唯物主义的社会历史观	(28)
第一节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28)
第二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	(30)
第三节 阶级 国家 革命	(35)
第四节 群众、个人的历史作用	(38)
附 录 【马克思主义哲学】试题	(41)
一 判断题	(41)
二 单项选择题	(43)
三 多项选择题	(56)
四 辨析题	(66)
五 简答题	(67)
六 论述题	(68)
【马克思主义哲学】试题参考答案	(69)

第二部分 邓小平理论

第一章 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85)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的形成和历史地位	(85)
第二节 邓小平理论的精髓和首要问题	(90)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党的基本路线	(98)
第一节 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98)
第二节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105)
第三章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和发展战略	(109)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	(109)
第二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战略	(111)
第四章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17)
第一节 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	(117)
第二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	(124)
第三节 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	(132)
第四节 健全和完善宏观调控体系	(137)
第五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和分配制度	(14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	(14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个人收入分配制度	(152)
第三节 健全社会保障制度	(156)
第六章 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	(159)
第一节 改革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动力	(15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政治保证	(166)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68)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外交战略	(174)
第五节 “一国两制”、统一祖国	(178)
附 录 【邓小平理论】试题	(181)
一 判断题	(181)
二 单项选择题	(185)
三 多项选择题	(212)
四 论述题	(243)
【邓小平理论】试题参考答案	(245)

第三部分 法 律

第一章 法 理 学	(263)
第一节 法的概念、特征与作用	(263)
第二节 法与其他社会现象之间的关系	(264)
第三节 法的制定	(268)
第四节 法的实施	(271)

第二章 宪 法	(278)
第一节 宪法基本理论.....	(278)
第二节 国家性质.....	(281)
第三节 经济制度.....	(284)
第四节 国家形式.....	(285)
第五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89)
第六节 国家机构.....	(291)
第三章 行 政 法	(298)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298)
第二节 行政法律关系主体.....	(302)
第三节 行政行为概述.....	(303)
第四节 抽象行政行为.....	(309)
第五节 具体行政行为.....	(311)
第六节 行政合同与行政指导.....	(321)
第七节 行政程序.....	(322)
第八节 行政违法与行政责任.....	(323)
第九节 行政赔偿.....	(325)
第十节 行政复议.....	(327)
第十一节 行政诉讼.....	(332)

下 册

第四章 刑 法	(337)
第一节 刑法的性质、任务、基本原则和适用范围.....	(337)
第二节 犯罪的本质和概念.....	(338)
第三节 犯罪构成.....	(339)
第四节 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	(340)
第五节 犯罪的预备、未遂和中止.....	(341)
第六节 共同犯罪.....	(342)
第七节 单位犯罪.....	(343)
第八节 刑罚的概念和目的.....	(343)
第九节 刑罚的种类.....	(344)
第十节 刑罚的具体应用.....	(345)
第十一节 犯罪的种类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犯罪.....	(348)
第五章 民 法	(353)
第一节 民法的概念和基本原则.....	(353)
第二节 民事法律关系的主体.....	(355)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356)
第四节 物权与所有权.....	(357)

第五节 债权·····	(358)
第六节 知识产权·····	(362)
第七节 人身权·····	(365)
第八节 财产继承权·····	(366)
第九节 民事责任·····	(367)
第十节 诉讼时效·····	(369)
附 录 【法律】试题 ·····	(370)
一 判断题·····	(370)
二 单项选择题·····	(374)
三 多项选择题·····	(399)
四 简答题·····	(416)
五 案例题·····	(417)
【法律】试题参考答案 ·····	(422)
 第四部分 行政管理	
第一章 政府职能及其转变 ·····	(437)
第一节 政府职能的涵义和作用·····	(437)
第二节 政府职能体系·····	(440)
第三节 政府职能转变·····	(444)
第二章 中国政府机构及其改革 ·····	(449)
第一节 政府机构概述·····	(449)
第二节 政府机构设置的原则·····	(451)
第三节 政府机构改革·····	(454)
第四节 现行各级人民政府的架构·····	(461)
第三章 国家公务员制度 ·····	(466)
第一节 我国公务员制度的建立及其特色·····	(466)
第二节 完善公务员制度,建设高素质的专业化国家公务员队伍 ·····	(469)
第三节 我国公务员制度的基本内容·····	(470)
第四章 行政领导 ·····	(485)
第一节 行政领导体制·····	(485)
第二节 行政领导及其职务升降与任免·····	(487)
第五章 行政决策与执行、行政监督与协调 ·····	(492)
第一节 行政决策·····	(492)
第二节 行政执行·····	(496)
第三节 行政协调·····	(497)
第四节 行政监督·····	(499)
附 录 【行政管理】试题 ·····	(504)
一 判断题·····	(504)
二 单项选择题·····	(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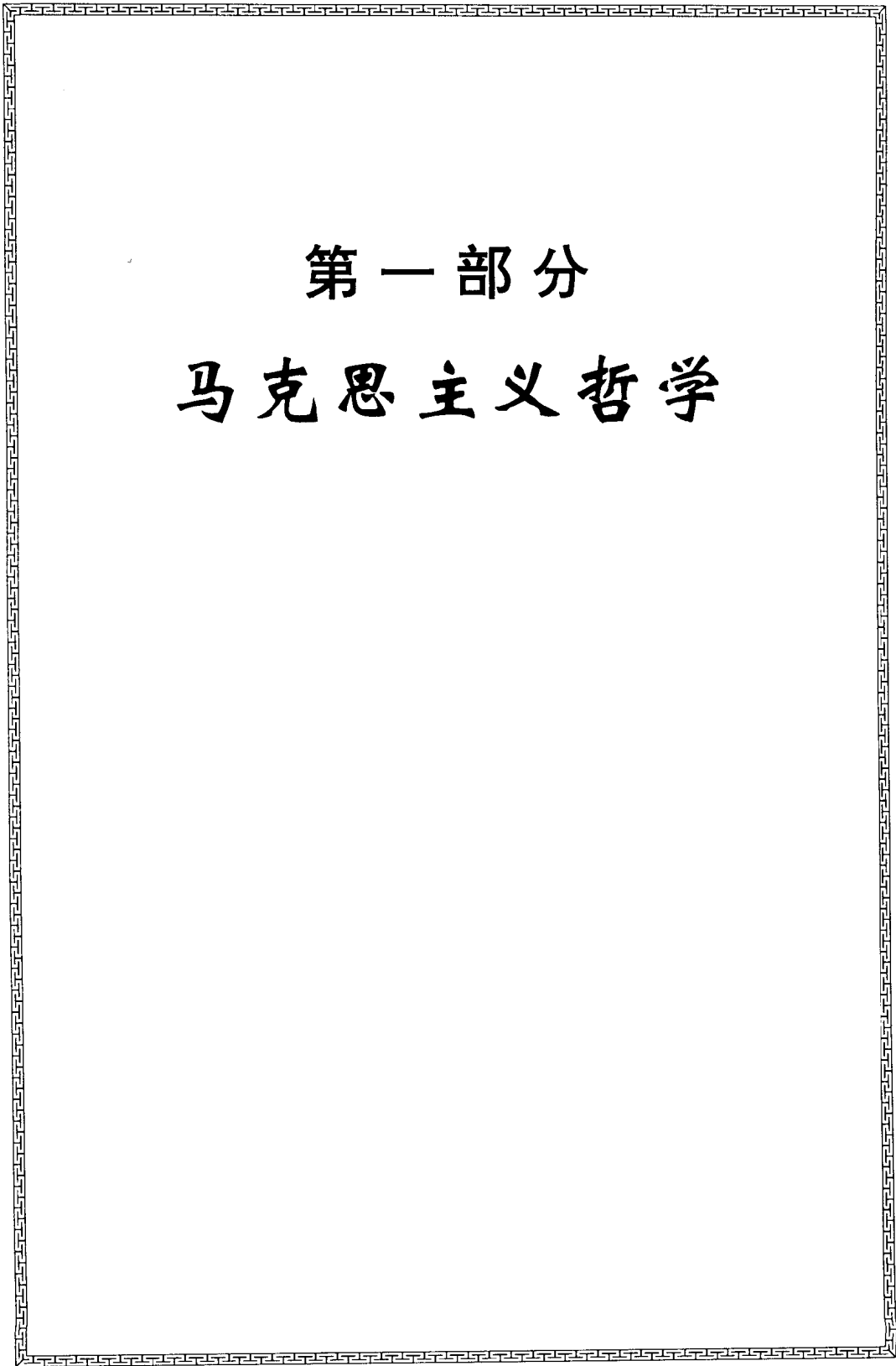
三 多项选择题.....	(518)
四 辨析题.....	(525)
五 简答题.....	(526)
【行政管理】试题参考答案.....	(527)

第五部分 公文写作与处理

第一章 写作基础知识.....	(533)
第二章 公文概述.....	(540)
第三章 公文写作要则.....	(549)
第四章 常用公文的写作要点.....	(558)
第五章 公文处理.....	(566)
附录之一 【公文写作与处理】试题.....	(571)
一 判断题.....	(571)
二 单项选择题.....	(573)
三 多项选择题.....	(578)
四 公文改错题.....	(582)
【公文写作与处理】试题参考答案.....	(584)
附录之二 中国共产党机关公文处理条例.....	(587)
附录之三 国务院关于发布《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的通知.....	(593)

第六部分 公务员应试者所应知的重要文件

之一 《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1993年8月14日发布).....	(601)
之二 《国家公务员录用暂行规定》(1994年6月7日发布).....	(609)
之三 《国家公务员考核暂行规定》(1994年3月8日发布).....	(613)
之四 《2001年中央国家行政机关公务员录用考试公共科目大纲》(摘录).....	(616)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一章 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了解哲学、世界观、方法论、唯物主义、唯心主义等基本概念，正确认识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

哲学 什么是哲学？简单地说，哲学就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根本看法的理论体系，是对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在阶级社会，哲学有鲜明的阶级性。人类历史上出现的形形色色的哲学思想，都是人们从各自不同的阶级、阶层的利益出发，用不同的观点和方法观察和研究整个世界得出的结论。

世界观 亦叫宇宙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看法。人们在社会生活中，随着对事物接触的增多，眼界的扩大，认识的不断深入，就逐步形成了对周围世界的总的看法。世界观与哲学的关系是：世界观不等同于哲学，有一定的世界观也不等于就有了一定的哲学思想。只有在人们对某种世界观加以系统的表述和论证，构成理论体系时，才可以说是一种哲学学说。因此，在回答“哲学”概念时，绝对不能笼统说“哲学就是世界观”，而一定要加上“系统化、理论化”，才是正确、完整的表述。

方法论 关于认识事物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的理论。一般来说，方法论同世界观是统一的，对世界的基本观点怎样，观察、研究、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也就怎样。概而言之，用世界观去指导认识世界和改

造世界，就是方法论。辩证唯物主义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论。根据概括程度和适用层次不同，方法有哲学方法、一般哲学方法、部门科学的具体方法。

唯心主义 同唯物主义相对立的哲学基本派别。在哲学的基本问题上，主张精神第一性，精神是世界的本原，世界是精神的产物。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在历史上，前者的代表人物如我国宋代的陆九渊、明代王守仁、英国的贝克莱等，后者如我国宋代的朱熹、古希腊的柏拉图、德国的黑格尔等。唯心主义思想的萌芽是由于原始人的迷妄无知，其特点是将认识过程的某个方面、某个部分夸大或僵化成为绝对，夸大意识的能动作用。唯心主义通常是反动阶级和保守势力的世界观。

唯物主义 同唯心主义相对立的哲学基本派别。它对精神与物质、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作了正确的回答。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物质是第一性，意识是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物质的反映。在历史上，其代表人物如战国的荀子、南朝的范缜、明清之际的王夫之。在西方，唯物主义发展分为古希腊罗马的朴素唯物主义、16—18世纪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或机械唯物主义、19世纪以来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 它们二者之间的关系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关系，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哲学对具体科学进行指导，具体科学则是哲学的基础。任何一

门具体科学都是一种理论体系,但它只是对世界的某一特殊领域的观察和研究所形成的理论体系,哲学则是对整个世界的观察和研究所形成的理论体系。但哲学离不开具体科学,它在总结概括具体科学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使自己得以发展,同样,具体科学也离不开哲学所提供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有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具体科学的发展就有了正确的方向,就能够取得更大的研究成果,就能促进社会的发展。但哲学并不是“科学之科学”,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之前,旧哲学对哲学的性质和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认识是错误的,认为哲学是一切具体科学的汇总,不理解哲学与具体科学之间个别与一般、指导与被指导的关系,把哲学当成凌驾于一切具体科学之上的一种特殊科学。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坚决反对把哲学当作“科学之科学”的观点。由此类推,马克思主义哲学虽然是科学的世界观,但也不能说是“科学之科学”。

二、掌握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理论的内涵和实际意义

哲学的基本问题 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这里讲的思维,就是人的意识或精神,包括一般意识和社会意识;这里讲的存在,就是离开人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的东西,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因此,我们说,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就是意识或精神和自然界、社会存在的关系问题。它不仅是人们认识世界的历史起点,也是哲学的逻辑起点,其他所有的哲学问题都是由此派生出来的。

哲学基本问题的内涵 包括两个方

面:第一个方面的内容是,思维与存在哪个是第一性,哪个是第二性的问题,这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客观标准。在哲学史上,凡是主张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的,即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意识是由物质派生的,属于唯物主义派别,是正确的。凡是主张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的,即认为意识是世界的本原,物质是意识派生的,都属于唯心主义派别,是错误的。第二个方面的内容是,我们的思维能否认识存在,能否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即物质与意识有无同一性,或说世界可知不可知的问题。这是划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客观标准。凡是认为世界是可以被人们认识的,思维能够反映存在的,是可知论,绝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唯心主义哲学家,都是可知论者。但唯心主义的可知论是错误的。不可知论否认思维和存在有统一性,否认人们认识世界或者认识事物的可能性。

掌握哲学基本问题的实际意义 之所以说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一是因为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的问题,对思维与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的不同回答,规定着解决全部哲学问题的基本方向和整个哲学体系的性质,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哲学基本派别的惟一标准;二是说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最高命题,任何其他问题都不能同它并列,其他一切问题都从属于这个基本问题,它是解决其他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三是说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是植根于人类社会生活,也是人们社会实践中的基本问题。掌握哲学基本问题的原理对我们有非常大的现实意义。哲学的基本问题,既是理论问题,又是实际工作中的根本问题。在实际工作中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坚持从“物到感觉和思想”,还是从主观意识出发,

坚持从“感觉和思想到物”，这关系到能否坚持唯物主义思想路线的大问题。它是党制定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指导思想，是反对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思想武器。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社会历史条件和思想渊源

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的有机组成部分和全部学说的基础，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历史观。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时代的精华，它的产生标志着以往的旧哲学的终结和哲学思想发展到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社会历史条件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19世纪中叶，并不是偶然的，而是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原因。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进入19世纪以后，生产社会化的程度越来越高，导致资本主义固有的矛盾即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越来越激化。这反映到阶级关系上来，就是无产阶级的迅速成长壮大，登上了历史舞台。从19世纪30年代开始，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日益高涨，1831—1834年法国里昂工人起义、1836—1848年的英国“人民宪章”运动和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震撼了资产阶级的统治，表明了无产阶级已经历史地成为废除剥削阶级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伟大力量，说明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进入了新的阶段。无产阶级为了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迫切要有自己的哲学武器，同时为自己的哲学的产生提供了革命斗争的实践经验。这就使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了坚实的阶级

基础。同时，由于科学技术和生产力的提高，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打破了生产规模狭小，交通闭塞，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之间很少交往的局面，国际间的政治、经济、文化有了广泛的交流，从而提供了把各国、各民族的社会历史进行比较研究的客观条件，使把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成为可能。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特别是历史唯物主义产生的必要的社会条件。

马克思主义产生的科学基础 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推动了自然科学前所未有的大发展。自然科学的发展，特别是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细胞学说、生物进化论，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提供了坚实的自然科学基础。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表明，自然界各种形式的能量，包括机械能、物理能、化学能等，既不能凭空产生，也不能消灭，只能从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转化过程中总能量是守恒的，从而揭示了自然界各种运动形态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物质的统一性。细胞学说表明，所有的动物和植物的机体都是细胞组成的，其生命现象都是由细胞按照一定规律分裂、增殖的结果，从而揭示了生命的秘密和生物界的相互联系。生物进化论，早在17世纪就有人提出来了，1859年达尔文出版了《物种起源》一书，对生物进化现象作了系统的论证和表述。生物进化论表明，世界上各种不同的生物都是由最简单的蛋白质、单细胞的胚芽长期发展进化而来的，从而揭示了生物界是一个有其自身规律的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恩格斯说：“由于这三大发现和自然科学的其他巨大进步，我们现在不仅能够指出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的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也能指出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我们就能够依靠经验自然科学本身所提供的事实，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

图画。”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思想渊源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批判地继承人类历史上全部优秀哲学思想的基础上产生的,德国古典哲学是它产生的直接的理论来源。德国古典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是费希特、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等。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糟粕,吸取了他的哲学的“合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的形而上学和历史唯心主义糟粕,吸取了他的哲学的“基本内核”唯物主义,并对它们进行革命性改造,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从而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此外,英国古典经济学,英法空想社会主义,法国复辟时期一些历史学家的阶级和阶级斗争学说等,也都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思想来源。

二、理解并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及其意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是哲学发展史上的伟大革命,其实质在于:它实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有机统一;是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的有机统一;科学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统一;从而建构了哲学的严密而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使哲学成为革命性和科学性高度统一的理论。它在研究对象、内容、性质、作用等方面,都和旧哲学有着根本的不同。

1. 在研究对象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实现了哲学研究对象的深刻变革,结束了以前那种企图包罗一切科学之上的“科学之科学”的统治。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都没有正确解决哲学研究对象问题,几乎都把哲学作为“科学的科学”,企图用哲学代替一切科学,或使自己的哲学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让一切独立的具体科学变成从属于哲学的部分和环节。这就把哲学

研究的对象和具体科学研究的对象混同起来了,因而不是科学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研究的对象问题,把哲学研究的对象规定为关于自然界、社会和思维的一般规律,至于自然界、社会和思维各个领域的特殊规律,则属于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对象。这样,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明确了哲学研究的对象,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

2. 在内容方面,旧哲学中充斥着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错误的东西,虽然在许多哲学家那里有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合理思想,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分离的,有的把唯物主义和形而上学结合起来,有的把唯心主义和辩证法结合起来,结果不能形成彻底的唯物主义和彻底的辩证法,也经不起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攻击。在社会历史观方面,旧哲学全部陷入唯心主义,有的哲学家在自然观方面是唯物主义的,在历史观方面仍然是唯心主义的。出现了自然观和历史观的分离。马克思主义哲学克服了旧哲学的矛盾,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创立了既是唯物主义又是辩证法的世界观,同时,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贯彻到了社会历史领域,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它和辩证唯物主义结合在一起,形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整块钢铁似的严密的科学体系。把历史唯物主义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排除出去,或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归结为历史唯物主义,都是不正确的。

3. 在作用方面,旧哲学只是用不同的方式来说明世界,而且由于受到社会历史条件和自然科学发展水平的局限,也不可能完全地科学地说明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在哲学史上,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第一次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了哲学,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同时

指出理论要与实践服务，要指导人们改造世界。马克思说：“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作用，不仅在于指导人们认识世界，而且在于指导人们改造世界。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他一切哲学的最主要实质和最显著的特征。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社会作用方面也和旧哲学有着本质不同。旧哲学绝大部分属于剥削阶级的哲学，少数的哲学学说有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甚至在某种程度上代表劳动人民的利益，但它们都不能指导劳动人民为根本改变旧世界而进行斗争。马克思主义哲学则不同，它是工人阶级的世界观、方法论，它既是工人阶级认识世界的科学工具，又是工人阶级改造世界的强大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就是要用关于自然、社会、思维最一般规律的知识来武装工人阶级及广大群众，使他们能够为争取自身的解放，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发展不断开拓前进。这里体现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和实践性的统一，体现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三、懂得以科学的求实态度，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本性和特点决定了它不是一个自我封闭僵化的知识体系，而是一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不断发展的学说。它的创立并不意味着人类哲学思想发展的终结，而是为哲学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继马克思和恩格斯之后，许多无产阶级革命家和理论家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前提就是以科学的求实的态度，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

第一，必须完整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如前所述，马克思主义是一个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而不是由若干个别原理机械地拼凑起来的東西。它是一个具有一贯性和完整性的有机整体。马克思主义的整体性，既表现为它的三个主要组成部分之间是相互依存、有机联系的，而且还表现为它的每个组成部分里面的每个原理也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马克思主义的原理有基本原理即普遍原理和局部原理即特殊原理、个别原理之分，但它们都从属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整体，而不能代替整体。因此，学习马克思主义就应当完整地而不是零碎地、准确地而不是随意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理解和把握它的整个理论体系。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我们坚持的和要当作行动指南的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或者说是由这些基本原理构成的科学体系。”这就要求我们首先要全面系统地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思想体系，既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也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掌握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重要内容和核心部分；同时还要着重学习马克思主义各组成部分中的基本原理，掌握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只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部分而忽视其他部分，只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基本原理而忽视其他基本原理，都会把马克思主义片面化、庸俗化。至于那种截取只言片语、寻章摘句的办法，就更是只能肢解马克思主义的体系，曲解它的内容，不能学到它的实质。其次，要认真阅读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由于种种原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并没有把自己的理论体系写成一本本教科书，他们大都是在论战性的著作中阐发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真理。所以，学习马克思主义特别要培养自己攻读马克思主义原著的能力。要忠实于原著，而不能根据

个人的理解去任意解释马克思主义，或完全依赖后人的注释和辅导材料去理解马克思主义。这里，要切忌“蜻蜓点水”、浅尝辄止，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更不能一知半解就夸夸其谈，自以为是。既然马克思主义是科学，就要采取科学的、老老实实的学习态度，在弄懂弄通上下苦功夫。最后，要恢复马克思主义的本来面目，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在以往的革命和建设中，我们虽然都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但是有些思想和观点并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原意，而是用“左”或右的思想来解释马克思主义。这就产生了对马克思主义理解上的片面性，把本来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观点当成马克思主义的加以固守；而本来是马克思主义本质的东西，却当成修正主义的东西加以批判。要消除这种片面认识，只有完整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恢复马克思主义的本来面目。

第二，必须具体地、历史地考察马克思主义。列宁曾经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精神，它的整个体系要求人们对每一个原理只是（a）历史地，（b）只是同其他原理联系起来，（c）只是同具体的历史经验联系起来加以考察。”列宁为我们指明了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惟一正确的方法。所谓历史地、具体地考察，就是要求我们把马克思主义的每个原理同它由以产生和存在的特定的历史条件联系起来，同历史的和当前的具体经验联系起来，从而确定每个原理的一定的适用范围。我们知道任何事物和过程都存在于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之中，正确反映这些事物和过程的理论观点，都有它适用的时间和空间界限。超越这些界限，真理就会变成谬误。例如，牛顿力学原理只适用于描述宏观物体低速运动，而不能把它任意推广到描述宏观和微观世界的物体运动；生物进化论用来说明

自然界生物演变的现象是正确的，但若用它来解释人类社会的发展则是荒谬的。马克思主义也不例外。它作为一门科学，也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和处于不同层次的规律、范畴、原理。我们在具体运用时，既不能任意扩大也不能随意缩小它们的适用界限，必须以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

马克思主义中的基本原理，是研究了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研究了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发展的一般规律抽象概括出来的，具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有效性。然而，即便是这一类原理，也必须依据新的科学成果、社会生活的新发展不断地丰富和发展自己；同时，它在运用于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国家时，也要与当时当地的具体情况相结合。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一些特殊原理、个别原理，都是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为指导，观察和解决某一历史时期的某一类问题或一个问题而产生的。显然，其适用范围是有限的。因此，在应用这一类原理时，必须同具体的历史条件，具体的历史经验，当前面临的认识对象联系起来考察。邓小平同志在谈到要完整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时说过：“我们可以看到，毛泽东同志在这一个时间，这一个条件，对某一个问题的话是正确的，在另外一个时间，另外一个条件，对同样的问题讲的话也是正确的；但是在不同的时间、条件对同样的问题讲的话，有的分寸不同，甚至一些提法也不同，所以我们不能够只从个别词句来理解毛泽东思想，而必须从毛泽东思想的整个体系去获得正确的理解。”既然马克思主义是科学，就要采取科学的、老老实实的学习态度，在弄懂弄通上下苦功夫。

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之所以要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是因为：